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投中鲁")于 2020年 8月17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公司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的通知",并将有关会议材料通过书面的形式送到所有监事手中。公司第七届 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 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其中,委托出席 2 人)。监事会主席张斌先生、监事孙娟 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均委托职工监事李晓霞女士代为出席 表决。本次出席会议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会议由公司职 工监事李晓霞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 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讨论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 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发表如下书面确认意 见:

1、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 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 定的行为;

4、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0年半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 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 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7 月 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一收入》(财会【2017】22 号)要求,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